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171)

海外監管公告
於其他市場披露的資料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和公司網站（www.yanzhoucoal.com.cn）刊登的《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1年2月5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吳向前先生、劉健先生、趙青春先生、賀敬先生及王若林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會先生、朱利民先生、蔡昌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兖州煤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2 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山东省邹城市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批准《关于储架式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授权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讨论审议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批准《关于确定 2021—2023 年度与山能数科持续性关联交易项目及上限金额的议案》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批准公司与山东能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山能数科”）签署《ERP 及相关系统运维框架协议》及其所限定交易于 2021—2023 年每年的年度交易上限金额。

本决议事项涉及关联交易，2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8 名非

关联董事一致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5 日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三、批准《关于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

（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